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有關對富通集團股票投資 進行減值準備會計處理的 公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條的規定而作出。

本集團對富通集團股票的總投資成本為人民幣238.74億元。按審慎原則和相關會計政策，本集團擬在2008年第三季度財務報告中對富通集團股票投資進行減值準備的會計處理，把在本集團2008年9月30日淨資產中體現的約人民幣157億元的市價變動損失，轉入利潤表中反映。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條的規定而作出。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2008年半年度報告披露的經審計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833.78億元和904.20億元(截至2008年6月30日)，均已反映截至2008年6月30日投資富通集團(Fortis SA/NV及Fortis N.V.)股票(「富通集團股票」)的市價變動，本集團根據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第14號：保險集團》(「《償付能力編報規則第14號》」)測算的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達348.5%。

本集團對富通集團股票的總投資成本為人民幣238.74億元。按審慎原則和相關會計政策，本集團擬在2008年第三季度財務報告中對富通集團股票投資進行減值準備的會計處理，把在本集團2008年9月30日淨資產中體現的約人民幣157億元的市價變動損失，轉入利潤表中反映。

預計上述會計處理，將對本集團2008年前三個季度的淨利潤（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產生重大影響。具體影響幅度將在本集團第三季度財務報表核算初步完成後，及時向投資者另行發佈業績預告。預計本次會計處理將只對本集團2008年的利潤產生影響，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每股淨資產和現金流，根據《償付能力規則編報第14號》測算的集團償付能力預計仍將保持在300%以上。本集團資本充足，將根據業務發展和整體戰略的需要及時為各控股子公司進行增資，確保其償付能力和資本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並為其未來業務快速發展提供充足的資本支持。本集團計劃啟動對控股子公司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增資人民幣200億元的相關程序。

截至2008年9月30日，除前述富通集團股票投資以外，本集團海外投資組合賬面價值中主要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基金投資約人民幣75.94億元，以及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5.80億元。

本集團重申，在2008年第三季度財務報告中對富通集團股票投資進行減值準備的會計處理後，本集團的資本金和償付能力仍是非常充足的，基礎是穩固的，財務是穩健的，保險、銀行、信託、證券等各項主營業務增長是健康的、良好的，客戶權益會得到充分保障。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為廣大投資者創造長期穩定的回報。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08年10月6日

於本公佈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及張子欣，非執行董事為林友鋒、張利華、Clive Bannister、樊剛、林麗君、胡愛民、陳洪博、王冬勝及伍成業，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友德、鄺志強、張永銳、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及夏立平。